

霍邱县临淮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乡村振兴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霍邱县临淮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表清单

- 1、项目 1-村干部报酬及村级基本运转经费
- 2、项目 2-事业发展经费
- 3、项目 3-乡村振兴经费
- 4、项目 4-城乡医保,养老保险专项经费
- 5、项目 5-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
- 6、项目 6-环境治理(生态环保)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
- 7、项目 7-其他(社区经费和服务企业专项经费)

二、2024 年度乡村振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《霍邱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临淮岗镇认真对 2024 年度乡村振兴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现按要求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

项目内容：通过一系列政策和措施，推动农村经济、社会和生态环境的全面发展，实现农村地区的繁荣和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。发展农业多样化、依据乡村特点开展乡村旅游

项目等。

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：2024 年度项目经费是 78 万元，严格按照预算要求，专款专用，实际执行 78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实现乡村生态振兴、乡村人才振兴和乡村文化振兴等。

阶段性目标：2024 年度完成项目所覆盖的计划，并通过自评为后续年份编制预算提供数据支撑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绩效评价的对象是临淮岗镇人民政府乡村振兴项目，范围是 2024 年度项目实施进度、质量和资金使用等总体情况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绩效评价的原则是公正、客观。评价方法和标准均参照相关要求科学设置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总体过程是建立绩效考评标准、确定绩效考评的内容和实施绩效考评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项目总体绩效评价良好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年初制定项目实施计划，明确工作目标和任务。

(二) 项目过程情况。加强项目过程管控，对关键环节实施旁站式监管，加强现场施工监管和关键子专题验收评审，确保项目质量。

(三) 项目产出情况。项目已完成全部子专题的现场施工和报告编制工作，为项目总报告编制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(四) 项目效益情况。项目进展顺利，预期效益良好。目前项目成果未通过验收，暂未直接应用于相关领域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制定项目月度工作计划，确保项目有序推进；定期听取承担单位汇报，掌握项目进展等工作情况。

六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绩效观念不够强，在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建设方面缺乏专业指导，评价工作客观性有待提高。项目专业性较强，人员专业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七、有关建议

加强项目全过程监管，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；注重阶段性成果应用；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，做预算前，熟悉掌握预算文件精神和年度工作计划；预算执行时，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和相关财务制度，有序做好预算支出；加强政策学习，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和学习，加强预算绩效分析，更高效使用资金。

